

2021年市本级财政决算公开目录

序号	名称
	2021年度其他决算公开情况
1	2021年度财政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	2021年度本溪市本级“三公”经费决算汇总情况
3	2021年度本溪市举借债务情况的说明
4	2021年度本溪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
5	2021年本溪市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表
6	2021年度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1. 上级补助资金情况

2021 年，全市收到上级补助资金 91.6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补助资金 88.4 亿元、政府性基金补助资金 2.3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9 亿元。

2. 市本级补助县区情况

2021 年，市本级补助县区资金 59.4 亿元，按照类型划分：一般公共预算补助资金 57.1 亿元、政府性基金补助资金 2.2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 0.1 亿元。

2021 年市本级补助县区情况表

单位：亿元

科目	金额	备注
合计	59.4	
其中：财力性补助	29.7	主要是返还性收入补助、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县级奖补
公共安全	0.25	主要是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禁毒、监狱专项资金
教育	1.23	主要是义务教育专项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	5.71	主要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优抚、退役军人安置、残疾人救助专项资金
医疗卫生与计划	1.97	主要是基层医院补助、计划生育补助、重大卫生公共专项资金、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补助
农林水事务	6.29	主要是病虫害控制、森林培育、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森林生态效益补偿专项资金
交通运输	0.8	主要是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专项资金
资源勘探	0.85	主要是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节能环保	0.88	主要是重点生态功能区补助、水污染防治补助
住房保障	3.2	主要是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

2021 年度本溪市本级“三公”经费 决算汇总情况

2021 年，市直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总额为 2,440 万元，同比减少 13.8%。其中：公务接待费 13.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78.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48.4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没有支出。

详见下表：

2021 年市直部门“三公”经费决算财政拨款支出统计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 年决算数	202 年决算数	2021 年比 2020 年	
			增减额	增减%
合 计	2,440.0	2,832.0	-392	-14%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13.1	72.0	-58.9	-82%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26.9	2,760.0	-333.1	-12%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48.4	2,626.0	-377.6	-14%
（2）公务用车购置	178.5	134.0	44.5	33%

2021 年度本溪市举借债务情况的说明

据财政决算反映，本溪市 2021 年政府债务余额限额为 3,440,5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247,800 万元，专项债务 1,192,700 万元。市本级债务余额限额 2,611,31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785,756 万元，专项债务 825,557 万元。

2021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3,303,58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193,643 万元，专项债务 1,109,940 万元。市本级债务余额 2,532,07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767,427 万元，专项债务 764,644 万元。2021 全市地方债务转贷收入 754,442 万元，全部为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其中：一般债券 452,022 万元，转贷县区 123,978 万元；专项债券 302,420 万元，转贷县区 98,782 万元。已全部按规定用途使用。2021 全市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650,88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437,468 万元，专项债务 213,420 万元。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448,86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330,222 万元，专项债务 118,638 万元。

2021 年度本溪市新增债券资金 106,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资金 17,000 万元，专项债券 89,000 万元。举借的新增一般政府债券，主要投向学校建设、独立工矿区河道综合治理等。举借的新增专项政府债券，主要投向供水设施改造、棚户区改造、污水处理、垃圾焚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厂房建设等领域。

2021年度本溪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本溪市	市本级	本溪市	市本级	本溪市	市本级
上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034,548	2,449,768	2,093,608	1,770,124	940,940	679,644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预算数)	3,440,500	2,611,313	2,247,800	1,785,756	1,192,700	825,557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754,442	531,682	452,022	328,044	302,420	203,638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650,888	448,860	437,468	330,222	213,420	118,638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303,583	2,532,071	2,193,643	1,767,427	1,109,940	764,644

2021年本溪市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券	置换一般债券	偿还到期一般政府债券	新增专项债券	置换专项债券	偿还到期政府专项债券
本溪市	754,442	17,000		435,022	89,000		213,420
本溪市本级	531,682			328,044	85,000		118,638
平山区	171,287			91,287			80,000
溪湖区	2,360			2,360			
明山区	20,258	15,000		2,925			2,333
南芬区	5,669			1,669	4,000		
本溪满族自治县	9,934	2,000		4,892			3,042
桓仁满族自治县	13,252			3,845			9,407

2021 年度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1 年，市财政部门紧紧围绕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根据《本溪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总体要求，以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为目标，建立完善以绩效目标为核心的预算管理模式，将绩效理念和管理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全过程，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一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建设。2021 年 3 月，出台了《本溪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有效推进市县层面到 2022 年底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8 月，制定印发了《本溪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为预算绩效管理的高质量实施推进提供制度保障和指引。二是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实施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将部门全部支出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对部门整体绩效运行情况进行有效监控，提高公共服务质量。同时，强化项目绩效目标管理，规范项目预算编制标准，不断提高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科学性、权威性和公信力。三是组织绩效监控，约束预算执行。组织市直部门对部门整体和市本级预算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督促各部门对完成进度缓慢或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较差的项目，采取措施予以纠正，加快支出进度，提高支出效率。四是开展绩效评价，强化结果应用。组织市直部门对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对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自评，首次委托中

介机构开展 2020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编制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进一步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